

证券代码：300501

证券简称：海顺新材

公告编号：2017-013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799 号开元名都大酒店 27 楼名仕阁大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 7 人，现场会议出席董事 7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林武辉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童小晖先生及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3月8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2016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与“第九节公司治理”部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付明仲女士、曾江洪先生、王栋先生、庞云华先生、王雪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8日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总经理编制的《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16年度公司经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完成了2016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具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该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天健审〔2017〕2-49 号”《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及所处的阶段，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53,3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6,69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7,258,800 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1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按时完成了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现结合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拟续聘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编制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

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37,000 万元，授信期限 12 个月，该授信将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林武辉先生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控股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6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16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

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天健审〔2017〕2-51号）。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8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审议，与会董事认为：2016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的披露，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8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2,938 万元人民币收购自然人任强先生（身份证号：320503*****16）、朱卫女士（身份证号：320503*****4X）所持有的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100%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收购苏州庆谊医药包装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为实际经营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期限为两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苏州海顺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申请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两年，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000 万元人民币。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并授权总经理负责处理有关的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其中该次会议的网络投票时间按照有关规则执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8 日